湖南省妇女联合会文件

湘妇字〔2019〕43 号

关于开展湖南省三八红旗手标兵、湖南省三八红旗手（集体）评选表彰活动的通知

各市州妇联、省直机关妇工委、省教育工委宣传处、省国资委党建工作处、省总工会女职工委员会、省军区政治工作局：

为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创新妇女思想引领工作，彰显妇联改革成效，展示广大妇女在经济、政治、文化、社会和生态文明建设中作出的突出贡献，进一步激发全省广大妇女巾帼心向党、建功新时代，弘扬自尊、自信、自立、自强精神，为建设富饶美丽幸福新湖南建功立业，以优异成绩迎接建国 70 周年，省妇联决定，2019 年评选一批湖南省三八红旗手标兵、湖南省三八红旗手（集体）。

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评选名额

湖南省三八红旗手标兵10名，湖南省三八红旗手80名，湖南省三八红旗集体40个。

二、推荐方式

湖南省三八红旗手标兵、湖南省三八红旗集体评选工作通过组织推荐开展，湖南省三八红旗手评选工作通过组织推荐和社会化推荐两个渠道开展。

1. 组织推荐。市州妇联、省直机关妇工委、省教育工委宣传处、省国资委党建工作处、省总工会女职工委员会、省军区政治工作局作为推荐单位，负责按照评选条件和《湖南省三八红旗手(集体) 名额分配表》(附件2)等额推荐湖南省三八红旗手和湖南省三八红旗集体若干。市州妇联、省直机关妇工委各推荐湖南省三八红旗手标兵候选人1名。

2. 社会化推荐。以网络及新媒体作为社会化推荐的主要渠道。届时，省妇联将通过新湖南、红网、潇湘女性网、凤网和“湘妹子”微信公众号向社会发布征集启事，公布参与方式、评选条件，设立湖南省三八红旗手社会化推荐平台，接受社会各界通过个人自荐、他人举荐、单位推荐等多种形式参与活动。2019年社会推荐湖南省三八红旗手名额为5名，社会推荐截止日期为2019年10月20日。网络推荐平台开启时间和要求另行通知，同时严格保证考察和公示的严肃性和公正性。

三、评选条件和要求

（一）湖南省三八红旗手标兵

1．候选人从往届湖南省三八红旗手优中选优产生。

2．胸怀祖国、志存高远，坚定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想信念，坚持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头脑，牢固树立“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坚决做到“两个维护”，坚决拥护党的路线方针政策，模范遵守国家法律法规。

3．具有自尊、自信、自立、自强精神，崇尚文明、传承美德、弘扬新风、清廉高尚，牢固树立和自觉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4．爱岗敬业、勇挑重担、开拓创新、奋发有为，在推进社会主义经济建设、政治建设、文化建设、社会建设、生态文明建设各个领域作出突出贡献，具有感人至深的模范事迹，在广大妇女中具有广泛影响力和较强示范引领作用。

5．党政机关、人民团体中的县处级及以上女领导干部以及企事业单位中相当于县处级及以上的女性负责人，原则上不参评湖南省三八红旗手标兵。

6．湖南省三八红旗手标兵荣誉称号不重复授予。

（二）湖南省三八红旗手

1．年满18 周岁以上，在湖南省生活、工作的女性中国公民（含港、澳、台籍）。

2．热爱党、热爱祖国、热爱社会主义，坚持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头脑，牢固树立“四个意识”，坚定“四

个自信”，坚决做到“两个维护”，坚决拥护党的路线方针政策，模范遵守国家法律法规。

3．具有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和价值观，品德高尚、甘于奉献，具有自尊、自信、自立、自强精神。

4．爱岗敬业、勇挑重担、奋发有为、锐意创新，在本职工作中创造出一流业绩、作出突出贡献。

5．各推荐单位要重点推荐生产一线的女职工和女农民，科、教、文、卫、军、两新组织等各行各业基层单位工作或承担一线任务的女性等。

6．党政机关、人民团体中的县处级及以上女领导干部以及企事业单位中相当于县处级及以上的女性负责人，原则上不参评湖南省三八红旗手。专职妇联干部占评选总数的比例不超过10%。

7．湖南省三八红旗手荣誉称号不重复授予。

（三）湖南省三八红旗集体

1．女性比例占60% 以上的单位或组织。

2．具有爱国主义、集体主义、社会主义精神和高尚的职业道德、良好的精神风貌。坚持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头脑，牢固树立“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坚决做到“两个维护”，坚决拥护党的路线方针政策，模范遵守国家法律法规。

3．坚持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和价值观，品德高尚、甘于奉献。

4. 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建设事业作出突出贡献，在界别和行业工作中影响力广泛，具有较强的示范带动作用。

5. 党政机关、人民团体中的县处级及以上单位，相当于县处级或以上的企事业单位，机关事业单位妇委会，不能参评。

6. 湖南省三八红旗集体荣誉称号一般不重复授予。

参评湖南省三八红旗手标兵、湖南省三八红旗手（集体）的人员和单位除须符合以上基本条件外，还要体现新时代新求，如积极投身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和全面深化改革伟大实践，在新时代生态文明和绿色发展、加强和创新社会治理、保障和改善民生、脱贫攻坚和乡村振兴、“一带一路”建设、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建设等方面，特别是在妇联组织开展的“巾帼心向党”“巾帼建新功”“巾帼暖人心”系列行动中，有突出成绩；广泛参与群众性精神文明创建活动，身体力行做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践行者，继承和发扬中华民族的优秀文化和传统美德，支持妇女事业和妇联工作，在消除性别歧视、保障妇女权益、树立良好家风、促进妇女全面进步等方面作出优异成绩等。

四、实施步骤

（一）组织发动。各推荐单位自收到本通知起即可启动评选表彰工作，层层发动群众踊跃参与，公开社会推荐渠道，丰富群众参与方式，确保活动在群众关注、支持、参与和监督下健康有序地进行。

（二）征求意见。各推荐单位要按照要求对拟推荐人选和单

位在政治及业绩表现方面进行严格审核，并出具书面证明材料，经审核确认无异议后，在本单位、本地区公示均不少于5个工作日，广泛听取各界群众意见。

（三）择优推荐。各推荐单位根据评选工作要求，严格遵守评选条件和评选程序，在自下而上层层推选的基础上择优进行推荐。要加强湖南省三八红旗手、湖南省三八红旗集体的考察推荐工作，既要重点关注思想道德素质、工作业绩和突出贡献，又要突出基层导向和典型引领，确保推荐人选结构合理、事迹突出、社会认同度高、经过层层推选。要按照本通知要求认真填写登记表等材料，审核无误后按时上报省妇联。

（四）审核评定。省妇联宣传部负责组织评审，按照评选条件和界别结构等要求，对组织推荐的湖南省三八红旗手标兵候选人、湖南省三八红旗手（集体）候选人（单位）进行资格审查；对社会化推荐的湖南省三八红旗手申报人员情况进行整理汇总，资格审查，在初评、复评的基础上，通过网络和新媒体对入围人选进行公众评议和点赞投票，同时委托主管主办单位或属地妇联组织对其政治、经济以及业绩表现等进行严格审核；在确定网络评议和组织审核均无异议后，召开评委会议，对湖南省三八红旗手标兵候选人和社会化推荐的湖南省三八红旗手入围人选进行无记名投票，确定建议人选。最终确定的湖南省三八红旗手标兵、湖南省三八红旗手（集体）建议名单报省妇联党组审定。

（五）媒体公示。已确定的湖南省三八红旗手标兵、湖南省

三八红旗手（集体）名单在省内有关媒体进行不少于5个工作日的公示，广泛听取社会各界意见。公示无异议后，授予湖南省三八红旗手标兵、湖南省三八红旗手（集体）荣誉称号。

（六）表彰宣传。省妇联将印发表彰决定，对湖南省三八红旗手标兵授予荣誉证书、奖杯，对湖南省三八红旗手颁发荣誉证书、奖章，对湖南省三八红旗集体颁发荣誉证书、奖牌，并于2020年“三八”国际妇女节前夕举行表彰宣传活动，在省内主流媒体、网络及新媒体全面生动地宣传展示优秀典型事迹，组织湖南省三八红旗手优秀代表与广大群众交流互动，深化湖南省三八红旗手的典型示范作用。

五、工作要求

（一）加强领导。湖南省三八红旗手标兵、湖南省三八红旗手（集体）是湖南省妇联授予优秀女性、优秀女性群体的最高荣誉。各单位要将评选表彰活动作为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期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全面推进妇联组织改革创新、团结引领广大妇女以实际行动落实中国妇女十二大提出的“巾帼心向党·建功新时代”号召的重要内容，切实加强领导、周密研究部署、扎实有序推进，促使妇女群众在参与活动的过程中强化政治意识，提高思想境界，奋发有为，追梦圆梦。

（二）精心组织。各推荐单位要精心策划本地区、本单位评选活动，因地制宜、开拓创新，积极拓展社会化、多样化的群众参与和推荐渠道，坚持创评结合，最大限度地发动广大妇女群众

参与。要按照评选表彰工作的总体要求，认真组织评选、审查、公示等各个环节活动，确保公开、公平、公正。要注意将活动视野放宽、重心下移，着重考虑基层一线的占比，努力扩大各行各业优秀女性的覆盖面。各推荐单位要贯彻落实党和国家关于评选表彰工作的有关精神，坚决执行相关规定，强化推荐评选工作的严肃性。

（三）深入宣传。各推荐单位要将三八红旗手事迹宣传和思想引领工作贯之全年，充分运用全媒体资源平台的传播优势，通过线下线上融合一体的集中宣传，广泛传播三八红旗手事迹，扩大社会影响力。要组织各级三八红旗手优秀典型深入社区、村镇、校园、企业、军营等开展巡讲、座谈，引导广大妇女向优秀典型学习，在各自岗位上拼搏进取，努力创造无愧于时代的新业绩。要注重挖掘宣传典型，组织形式多样的宣传和传播活动，进一步发挥先进典型的榜样力量和感召作用，引领广大妇女紧密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听党话、跟党走。

（四）全年推进。各推荐单位要根据实际情况，将湖南省三八红旗手评选表彰和宣传活动贯之全年。既要抓住“三八”国际妇女节等重要节点，隆重开展丰富多彩的表彰和宣传活动，又要注重日常的评创结合，利用行业特点和有利契机，适时开展各类宣传表彰活动和专题策划，持续扩大三八红旗手评选表彰和宣传活动的社会影响力和品牌影响力，为引导妇女群众切实发挥半边天独特作用、推动社会进步与发展作出新贡献。

六、联系方式

通讯地址：湖南省长沙市韶山路一号省妇联宣传部

邮政编码：410011

联 系 人：刘伟东　　许志芬

联系电话：0731—82219310

传　　真：0731—82218575

电子邮箱：hnsflxcb @163.com

附件：1．报送材料有关要求

2．湖南省三八红旗手(集体) 名额分配表

3．湖南省三八红旗手标兵候选人登记表

4．湖南省三八红旗手登记表

5．湖南省三八红旗集体登记表

6．湖南省三八红旗手标兵候选人、湖南省三八红旗手推荐名单汇总表

7．湖南省三八红旗集体推荐名单汇总表

湖 南 省 妇 联

2019年8月13日

附件1

报送材料有关要求

1．各推荐单位对所辖区域优秀女性进行深入摸底，按照摸底情况在报送推荐人选材料之前，须先报送拟推荐名单。名单经省妇联通过后，再报送正式推荐材料。拟推荐名单于9月20日前报送。

2．申报湖南省三八红旗手标兵、湖南省三八红旗手荣誉称号的企业负责人，须经当地县（市）以上工商、税务、劳动保障、安全监察、环境保护等部门审查同意。国有和国有控股企业及其负责人要经过审计、纪检监察等部门审查同意。党政机关和人民团体领导干部，要按照干部管理权限，征得有关组织人事部门审核同意。各推荐单位对以上审查内容统一把关。

3．登记表。湖南省三八红旗手标兵候选人、湖南省三八红旗手、湖南省三八红旗集体登记表(附件3—5) 以A4 纸打印，一式两份，加盖公章。登记表内事迹简介字数在500字以内，另附3000字以内详细事迹材料。

4．湖南省三八红旗手标兵候选人有关材料。湖南省三八红

旗手标兵候选人除登记表外，还需提供以下材料：(1) 本人近期两寸白底彩色标准照(jpg 格式，像素413×626 以上)；(2) 近期彩色工作照3 张、生活照3 张(jpg 格式，像素768×1024 以上)；(3) 反映本人事迹的视频资料(时长3—5 分钟)。

5．名单汇总表。各推荐单位需认真填报湖南省三八红旗手标兵、湖南省三八红旗手名单汇总表，湖南省三八红旗集体名单汇总表(附件6、7)，以A4 纸打印并加盖公章。

6．重点宣传典型。为做好先进典型的宣传工作，在全社会营造浓厚的活动氛围，请各推荐单位在湖南省三八红旗手(集体)推荐人选中各确定1 名（个）重点宣传典型。

上述各类材料，务于2019年10月20日前送至湖南省妇联宣传部，同时上报材料电子版。

附件 2

湖南省三八红旗手（集体）名额分配表

单位	湖南省三八红旗手	湖南省三八红旗集体
长沙	5	3
株洲	4	2
湘潭	4	2
衡阳	5	3
邵阳	5	3
岳阳	5	3
常德	5	3
张家界	4	2
益阳	4	2
郴州	4	2
永州	5	3
娄底	4	2
怀化	4	2
自治州	4	2
省直((含港、澳、台籍)	4	2
省教育工委	3	2
省国资委	2	1
省总工会女职工委员会	2	1
省军区	2	0
社会推荐	5	0
合计	80	40

附件 3

湖南省三八红旗手标兵候选人登记表

推 荐 单 位_____
姓　　名_____
单　　位_____
填 表 时 间_____

湖南省妇女联合会制

<table>
<tr><td>姓　名</td><td></td><td>性　别</td><td></td><td>出生年月</td><td></td><td rowspan="4">照片</td></tr>
<tr><td>民　族</td><td></td><td>文化程度</td><td></td><td>政治面貌</td><td></td></tr>
<tr><td colspan="2">单位及职务</td><td colspan="4"></td></tr>
<tr><td colspan="2">通联地址</td><td colspan="4"></td></tr>
<tr><td colspan="2">邮政编码</td><td colspan="2"></td><td>联系电话</td><td colspan="2"></td></tr>
<tr><td>市州级以上获奖情况</td><td colspan="6"></td></tr>
<tr><td>主要事迹</td><td colspan="6"></td></tr>
</table>

主要事迹	
推荐单位意见	（盖 章） 年　月　日
市州妇联意见	（盖 章） 年　月　日
省妇联审核意见	（盖 章） 年　月　日

附件 4

湖南省三八红旗手登记表

推 荐 单 位_____
姓　　名_____
单　　位_____
填 表 时 间_____

湖南省妇女联合会制

<table>
<tr><td>姓　名</td><td></td><td>性　别</td><td></td><td>出生年月</td><td></td><td rowspan="4">照片</td></tr>
<tr><td>民　族</td><td></td><td>文化程度</td><td></td><td>政治面貌</td><td></td></tr>
<tr><td colspan="2">工作单位及职务</td><td colspan="4"></td></tr>
<tr><td colspan="2">通联地址</td><td colspan="4"></td></tr>
<tr><td colspan="2">邮政编码</td><td></td><td colspan="2">联系电话</td><td colspan="2"></td></tr>
<tr><td>主要获奖情况</td><td colspan="6"></td></tr>
<tr><td>主要事迹</td><td colspan="6"></td></tr>
</table>

主要事迹	
推荐单位意见	（盖 章） 年　月　日
市州妇联意见	（盖 章） 年　月　日
省妇联审核意见	（盖 章） 年　月　日

附件 5

湖南省三八红旗集体登记表

推 荐 单 位_____
单　　位_____
填 表 时 间_____

湖南省妇女联合会制

<table>
<tr><td>单位名称</td><td colspan="5"></td></tr>
<tr><td>人　数</td><td></td><td>女性人数</td><td colspan="3"></td></tr>
<tr><td>负责人姓名</td><td></td><td>性　　别</td><td></td><td>职务</td><td></td></tr>
<tr><td>通联地址</td><td colspan="5"></td></tr>
<tr><td>邮政编码</td><td colspan="2"></td><td>联系电话</td><td colspan="2"></td></tr>
<tr><td>主
要
获
奖
情
况</td><td colspan="5"></td></tr>
<tr><td>主
要
事
迹</td><td colspan="5"></td></tr>
</table>

主要事迹	
推荐单位意见	（盖 章） 年　月　日
市州妇联意见	（盖 章） 年　月　日
省妇联审核意见	（盖 章） 年　月　日

附件 6

湖南省三八红旗手标兵候选人、湖南省三八红旗手推荐名单汇总表

推荐单位（公章）_____

序号	姓名	出生年月	民族	学历	政治面貌	单位及职务	曾获主要荣誉	联系方式	备注
									标兵

附件 7

湖南省三八红旗集体推荐名单汇总表

推荐单位（公章）_____

序 号	单位名称	总人数	女性人数	曾获主要荣誉	联系人	联系方式

报：全国妇联宣传部，省委宣传部

发：各市州妇联，省直机关妇工委，省教育工委宣传处，省国资委党建工作处，省总工会女职工委员会，省军区政治工作局

湖南省妇联办公室　　2019年8月13日印发